

股票代码: 000017、200017

股票简称: *ST中华 A、*ST中华 B

公告编号: 2020-046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 通知书》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2525号）（以下简称“通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积极会同各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反馈意见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在上述反馈意见回复公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申请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11日